

司法为民育法魂

——魏县法院“信义文化”建设侧记

□ 本报记者 李建华
通讯员 程志军 武燕龙

“文化以润其内，养德以固其本”。走进魏县人民法院办公楼一楼大厅，首先映入眼帘的是“重信尚义、司法为民”八个金光闪闪的大字。2011年以来，魏县法院新一届党组结合魏县本土特色和工作实际，提出了建设以信义为核心的法院文化建设思路，努力打造魏县法院“重信尚义、司法为民”的文化品牌。

该院先后出台了《“信义文化”建设实施方案》和《“信义文化”实施细则》，从建设“信义文化”的目的、意义到如何进行信义文化建设、如何将“信义文化”建设融入审判工

作做了详细规定，并要求干警在点滴工作中身体力行。

该院要求干警每季度读一本与信义有关的书，丰富“信义文化”知识储备，提升文化品位，并书写读后感。同时，定期召开座谈会，各抒己见，发表对信义的看法和见解，促进“信义文化”建设的深入开展。在法院内网上，开设“信义文化”专栏；在外网上，选登干警书写的“信义文化”理论性文章，充分利用网络平台，为广大干警加强学习、参与文化建设提供交流平台。此外，通过读书、讨论、书写“信义文化”理论文章等，丰富“信义文化”内涵；开展了“信义文化”、“我眼中的魏县法院”、“法官的职业良知”演讲比赛，深入学习讨论，丰富学习的内容和

形式。

他们还建立“信义文化”长廊，营造浓厚文化氛围。利用办公楼大厅、走廊、接待室等公用区域，精心打造“文化墙”，悬挂、张贴与信义有关的法律格言、工作理念和广大干警创作的反映时代精神、法官风貌的各类作品等，及时宣传信义文化理念。

同时，该院将“信义文化”建设细化量化，融入审判工作。该院强化诉前调解，各业务庭在查清事实、分清责任的基础上，注重“以情感人、以理服人”，充分考虑传统道德、风俗习惯、人情事理，先行诉前调解，引导当事人诉前协商解决纠纷。在审理阶段，则致力于“做群众最信赖的法官、打造群众信任的法院”。

该院注重在点滴工作中树立“信义文化”品牌，展示法院、法官的良好形象。“迎进来、走出去”是魏县法院积极倡导社会诚实守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方式。“迎进来”即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群众旁听案件审理，力争以诉讼诚信促进社会诚信建设，以诉讼公正带动社会公平正义。“走出去”即开展亲民利民便民服务，参与社会管理创新。在未设基层法庭的15个乡镇(街道办)，新设立了15个基层法庭，选任了59名人民陪审员，及早发现矛盾纠纷，及时处置，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解决在诉外。

以“信义”为核心的文化建设活动，为魏县法院的科学发展注入了无限的生机和活力。

廊坊中院

为村民修路办实事

本报讯 (记者 田宪忠 通讯员 郝军生)“这条路终于修成了，再也不用担心下雨天出不了村了!”4月10日上午，永清县里澜城镇七堡村村支书等5人，代表全村村民为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送来了一面“情系群众办实事，修路造福暖民心”的锦旗，以表达他们对“蹲点服务”行动工作组帮助该村修路的感激之情。

随着村的经济的发展，该村打光棍的适龄青年就有20多人，盖房用的红砖比邻村每块要贵0.15元，村委会虽经多年努力，始终未能解决这种交通状况。2014年4月，廊坊市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市直单位“蹲点服务”行动，赵建亮、杨心冰、张世宗作为市中院“蹲点服务”行动工作组联系七堡村。针对该村群众反映强烈的修路问题进行了调研，工作组人员本着为民办实事、办实事的原则，积极协调县交通局及乡政府等有关部门。经多方努力，于2015年初修成了七堡村出村公路，受到该村群众的交口称赞。

正定法院

规范法官会见当事人行为

本报讯 (记者 张哲 通讯员 胡敏强)为维护司法公正，规范法官行为，今年以来，正定法院以三个强化进一步规范法官会见当事人的行为。

强化制度规范。该院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制定出台《关于规范法官在诉讼活动中会见案件当事人、诉讼代理人、辩护人、委托人的规定》，对各业务庭办案人员因审判工作需要接待当事人的行为进行统一规范，确保以程序正义实现司法公正。

强化硬件设施。该院结合自身实际，实行办公区域与审判区域分隔

管理。设立13个业务庭调解室、2个信访接待室，法官接待当事人一律在调解室进行，依法析理，以案说法。截至目前，共接待当事人1500余人次，公开透明的接待模式受到社会各界好评。

强化监督检查。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将规范法官会见当事人纳入各部门的日常管理。院纪检、监察部门加大力度对审判活动进行监督，今年共发布3期督查通报，对违反规定在约谈室以外地点接待当事人的行为进行批评教育，有效杜绝违规会见情况的发生。

山海关检察院

结合办案 规范司法行为

本报讯 (记者 桑桂林 通讯员 刘高飞)秦皇岛市山海关检察院通过对近几年所查办的一批具有代表性的“小官巨腐”案件进行总结，认真分析归纳办案经验与教训，并以此为契机，对照检查自身存在的司法行为，由点及面，进一步提高干警对查办职务犯罪案件的规范化意识。

该院通过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王某勾结向某套取保险贪污案、村干部任某贪污征地补偿款案和交通局集体受贿案等一批“小官巨腐”案件深入对照检查，意识到在查办职务犯罪过程中，反贪部门或多或少地存在特权思想、办案纪律遵守不严格、未及时依法听取当事人和律师的意见、法律文书和工作文书适用不规范以及以绩效考核为办案标准等不规范司法行为。在总结具有代表性的“小官巨腐”案件过程中，干警们充分认识到执法办案规范化重要性，尤其对因办案不规范而引起的“非法证据排除”给予更多关注。通过分析对照，干警们不仅及时认清自身存在的司法行为，并逐条制定改正方向、措施和期限，着力在短時間內提高自身执法办案规范化水平。



4月9日，高速交警鹰手营子大队民警在承德高速公路845公里处发现一起违法停车行为，上前查看后发现驾驶人正在车内打电话，完全没有顾及道路交通安全，民警对驾驶人进行了简单的教育并对违法停车行为进行了处罚。民警提示，春季正值出游季节，高速公路上私家车增多，广大驾驶员切忌违法停车，如遇特殊情况请把车停在应急车道，并在后方150米处摆好三角警示牌，提醒过往司机减速慢行。图为违法车辆。

杨光 彭楠 摄

为进一步加强对幼儿交通安全知识教育，提高幼儿及家长的遵规守法意识，4月9日，宽城交警大队民警走进李罗台镇育红幼儿园，为孩子和幼儿教师上了一堂主题为“关爱生命、文明出行”的交通安全课。图为民警向幼儿教师和孩子发放宣传材料。

本报记者 薛树旺 摄

真相

孕妇频频光顾自行车棚

□ 本报记者 田宪忠
通讯员 李纳新

3月31日，三河市公安局破获一起系列盗窃电动自行车案。当日14时许，一名孕妇走进三河市燕郊开发区某医院北区住院部

车棚内，她不像其他取车人那样径直走到自己的自行车或电动车旁掏出车钥匙取走自己的车，而是左顾右盼，见车棚内无人后迅速掏出工具，撬开车棚内车况最好的电动车迅速推走。这些情况被三河市公安局行动队的民警在监控器中看得一

清二楚。民警快速出击赶到现场，将该孕妇抓获。经讯问，犯罪嫌疑人行某称，今年3月中旬以来，其利用自己怀孕期间不容易被人怀疑和发现的“大好时机”，使用随身携带的压力钳、扳手等作案工具，窜至燕郊开发区学院大街附近医院、学校、社区

等单位的车棚先后作案多起，将电动车车锁剪断后将车盗走贩卖，获利数千元。目前，因犯罪嫌疑人行某正在怀孕期间，已被三河市公安局依法取保候审，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伪造购房手续 骗借款被拘

本报讯 (记者 张哲)4月8日，灵寿县公安局岔头派出所破获一起利用伪造的购房手续骗取借款的诈骗案件。犯罪嫌疑人付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该县付某平时喜好赌博，为了搞到钱，便瞄准了社会上的各类民间借贷户，于2014年9月伪造了多份购房手续，并将此虚假购房手续作为抵押，相互拆借，多次骗取借款达10万元，最后因资不抵债逃之夭夭。今年4月份，到其家中多次催还借款的刘某见付某一直杳无音信，才想起去查询房产，结果发现付某

的购房事实根本不存在，遂于4月5日到岔头派出所报案。接警后，办案民警以付某提供的购房手续为突破口展开调查，经调查核实，发现其购房手续确系伪造，随即立案，并于4月8日将逃匿在外的付某抓获。

经讯问，犯罪嫌疑人付某对其因手头紧遂伪造购房手续骗借刘某2万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同时还供认了采用同样手段骗取他人多笔借款的犯罪事实。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非法拘禁 起因原是债务纠纷

□ 本报记者 陈兆扬

3月10日11时许，沧州市公安局运河公安分局刑警大队接到辖区杨老汉夫妇报警：6时30分许，杨老汉接到儿子杨某的电话，杨某称被人控制，遭到恐吓殴打，只要杨老汉夫妇将9万元现金打到一个银行卡上，对方就放人。杨老汉一听吓坏了，赶紧来到公安局报案。

就在民警向杨老汉夫妇了解情况的时候，杨老汉妻子的电话响了，一名陌生男子称杨某和他们一起玩牌，输光了身上的钱，先后向他们借款9万元，之后又输光了。由于还不上钱，他们将杨某控制，只要将9万元打到指定的银行卡上，他们立马放人。见此情况，民警立即指导杨老汉的妻子与对方周旋，要求与杨某通话，并提出要见到人才能给钱的

要求。就这样，双方最终约定当天14时许在沧州医专附近见面。民警断定，受害人杨某应该是因欠款被犯罪嫌疑人非法拘禁了。对此，警方立即研究制定了周密的抓捕方案。民警兵分两路，一路到约定地点秘密设伏，另一路则着便衣以受害人亲属的身份驾车与杨老汉夫妇一起前往约定地点。

14时许，民警与杨老汉夫妇赶到约定地点，可等了半天也没有见到犯罪嫌疑人出现。这时，犯罪嫌疑人又打来电话，要求杨老汉夫妇马上赶到沧州职院附近见面。民警立即驾车载着杨老汉夫妇赶了过去，结果犯罪嫌疑人再次爽约，将见面时间改到了17时。

犯罪嫌疑人一再改变见面地点和时间，说明他们具备一定的反侦查能力。再次改变地点，也给办案民

警重新部署警力留出了时间。当晚17时许，事先埋伏在沧州职院附近的民警发现了一名可疑男子，此人神情鬼祟，一直在约见地点附近转悠，见到杨老汉夫妇到来，当即转身走进沧州职院院内。设伏民警立即跟了上去，在校院内将该男子抓捕，并展开突审。

嫌疑男子邹某很快供述，因杨某玩牌欠下巨额债务，伙同以刘某为首的另外6人，对杨某实施非法拘禁，逼迫杨某的家人还债。据邹某称，受害人杨某与其他犯罪嫌疑人此时正在沧州职院一小区门口的一辆黑色别克轿车上。

根据邹某供述的情况，抓捕民警立即赶了过去，但没有发现邹某所说的黑色别克轿车。考虑到这辆车一定会来接应邹某，民警迅速在附近巡逻、设伏。18时许，别克车终

于在沧州职院门口出现，民警们立即上前将嫌疑车拦截，并将车内一名犯罪嫌疑人庞某控制。经审讯，民警得知，受害人杨某此时已被其他犯罪嫌疑人转移到新华西路一宾馆内。民警立即赶到犯罪嫌疑人的住宿地秘密排查，张网以待。

次日凌晨，在确定刘某等5名犯罪嫌疑人正在宾馆房间内后，抓捕民警迅速出击，将另外5名犯罪嫌疑人一举抓获，并将受害人杨某成功解救。

4月9日，7名犯罪嫌疑人中的刘某等5人已被检察机关批准逮捕，另两名犯罪嫌疑人被依法取保。

在此，警方特别提醒：遇到债务方面的纠纷，应采取合法手段，选择正确的途径，最好向人民法院起诉，用申请执行的方式解决，切勿采取过激手段解决问题，否则害人害己。